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依据宪法和法律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吴忠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利通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同级党委的部署要求。

(二)依法向利通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利通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负责应由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社区矫正机

构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受理向利通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八)负责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对检察人员进行教育培训。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同地方党委、上级人民检察院管理、考核本院检察人员。

(十)规划落实检察机关财务装备工作，开展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检察技术工作。

(十一)负责其他应当由县级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无所属事业单位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单位现有编制人数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7 人，工勤编制人数 4 人。

根据检察院职责和实际工作需要，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设立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8.75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61.25	1761.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49	178.49	
本年收入小计	2028.75	（十）卫生健康支出	70.10	70.1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34.11	134.11	
		本年支出小计	2143.95	2143.95	
二、上年结转结余	115.21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5.2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143.95	支出总计	2143.95	2143.95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 执行数 (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45	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214.10	2143.95	1486.75	657.21	-70.15	-3.27%
045001	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214.10	2143.95	1486.75	657.21	-70.15	-3.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1.60	1761.25	1104.05	657.21	79.65	4.52%
20404	检察	1656.60	1761.25	1104.05	657.21	104.65	5.9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0.00			-25.00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53	178.49	178.49		-118.04	-66.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6.53	178.49	178.49		-118.04	-66.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27	25.73	25.73		-9.54	-37.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54	101.84	101.84		-19.7	-19.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72	50.92	50.92		-88.8	-17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3	70.10	70.10		8.87	12.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3	70.10	70.10		8.87	12.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7	42.70	42.70		3.83	8.9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36	27.40	27.40		5.04	18.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4	134.11	134.11		-40.63	-3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4	134.11	134.11		-40.63	-3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78	82.59	82.59		-40.19	-48.66%
2210203	购房补贴	51.96	51.52	51.52		-0.44	-0.8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486.75	1282.17	204.58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55.19	1255.19	
30101	基本工资	273.49	273.49	
30102	津贴补贴	274.52	274.52	
30103	奖金	343.39	343.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84	101.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92	50.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0	42.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40	27.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0.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59	82.59	
30114	医疗费	5.90	5.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58		204.58
30201	办公费	15.00		15.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12.30		12.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67		20.67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00		1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27		2.27
30216	培训费	14.34		14.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00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9.25		9.2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0		48.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5		19.65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8	26.9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80	13.8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5	1.2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93	11.9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27.98	0.00	27.98	17.98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无							

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028.75	一、行政支出	2283.9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8.75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143.95
自治区本级安排	1688.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3.95
上级转移支付	3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140.00
自治区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140.00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五、经营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1)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 非本级财政拨款		六、投资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七、债务还本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8.75	本年支出合计	2283.95
十、上年结转	255.21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15.21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2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140.00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1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2283.95	支出总计	2283.95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028.75	2028.75	2028.75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2283.95	2283.95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143.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28.7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28.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5.2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43.9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761.2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4.11 万元。

二、关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6.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486.7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1736.21 万元减少 249.46 万元，下降 16.77%。减少主要原因是：1、2022 年追加基础性绩效奖后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等，导致 2022 年执行数增加；2、单位人数比 2022 年减少，各项经费安排比 2022 年减少。

人员经费 1282.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3.49 万元、津贴补贴 274.52 万元、奖金 343.3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23.78 万元、医疗费 5.90 万元、退休费 13.80 万元、生活补助 1.2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93 万元、住房公积金 82.59 万元、购房补贴 51.52 万元。

公用经费 204.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00 万元、咨询费 0.5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8 万元、取暖费 12.30 万元、物业管理费 20.67 万元、差旅费 3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会议费 2.27 万元、培训费 14.34 万元、劳务费 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9.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48.6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5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657.2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115.21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2023 年预算 657.21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专项业务培训、检察工作宣传、业务装备采购、办公楼外立面维修改造、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社保等。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477.89 万元增加 179.32 万元，增加 27.28%。增加原因是：2023 年预算数中上年结转资金 115.21 万元；2023 年预算数中聘用制书记员工资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显著提高，故 2023 年预算数大于 2022 年执行数。

三、关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于 2022 年预算一样，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一样都是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一样都是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一样都是 10.00 万元，主要原因：因做预算时失误导致 2022 年预算数压减过低，按照“三公”经费管理要求，导致 2023 年预算数只能保持与 2022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一样都是 0 万元。

四、关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酱油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2283.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28.7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55.21 万元；支出总预算 2283.9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83.9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028.75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2283.95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本级等 1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4.5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206.34 万元减少 1.76 万元，下降 0.86%。主要原因是单位人数比 2022 年减少，公用经费安排比 2022 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 211.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 万元（复印纸、电脑耗材、办公用品、检察工作集中输入输出系统、视频监控系統改造等项目）；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8.08 万元（上年结转：办公大楼外立面和室内装修改造项目）；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4969.68 平方米，价值 871.23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9 辆，价值 170.93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92.34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232.89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4969.68 平方米，价值 871.23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9 辆，价值 170.93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92.34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232.89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检察院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依据自治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在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时，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 657.21 万元编制了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办理案件、业务培训、业务装备采购、聘用制书记员工资及社保等支出，从而提高办案质量、提升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满意度。我院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批复的项目实施全程绩效跟踪，根据批复的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有关款项科目支出，经保密局确定为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根据国家保密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在预算公开时予以剥离。

2、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故表五为空表。

吴忠市利通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 ①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 ②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 ③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④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 ⑤“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 ⑥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⑧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指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 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⑩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